

清水河县经济开发区停车场建设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B1501002025071604001)

公示结束时间: 2025-08-22 17:30:00

一、评标情况

【1】清水河县经济开发区停车场建设项目: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内蒙古清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470.57465万元, 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评标准,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1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 内蒙古川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470.54855万元, 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评标准,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1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 内蒙古中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470.56527万元, 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评标准,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1天;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清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曹宝龙, NMG2512566;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川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王佐, NMG2510733;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中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李红涛, NMG2515026;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清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响应;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川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响应;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中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响应;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中标候选人公示在公示期内, 对上述中标情况持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三、其他

1: /;

2: 公告发布媒介: 1.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 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3.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清川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五、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清川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清水河县永安东街8号三楼

联系人：刘欣坝

电话：0471-7933043

邮件：qcst2018@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浩华领世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街道南店滨水新村

联系人：焦苏锟

电话：13190540068

邮件：13190540068@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焦苏锟（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